

附表二

九十四年廣播電視小金鐘獎（節目獎）評選報名表（廣播部分）			
節目名稱			
製作單位		製作人	
節目播出起迄日期		一週播出集數	
播送時間		每集節目長度	
參加獎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常態性節目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佳兒童節目獎（十二歲以下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佳少年節目獎（十三歲以上未滿十八歲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佳非常態性少年或兒童節目獎		
節目企劃（製作宗旨、製作方式、內容簡介、訴求對象）			
附件	一、報名表一式六份 二、參賽作品（錄音帶/CD）： _____套_____集； _____式_____份。	連絡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欄務必填寫
		電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欄務必填寫
		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欄務必填寫
		傳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欄務必填寫

上述各項經查證屬實，且符合「九十四年廣播電視小金鐘獎獎勵要點」規定之報名資格，請准予報名。此致

行政院新聞局

報名者（請用全銜並加蓋印信）：

負責人（加蓋印信）：

中 華 民 國
 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年 月 日